

**睡眠中心多項睡眠生理檢查須知**

2012年1月製訂

2020年1月修訂

2023年1月修訂

一、目的

受檢者於夜間至睡眠檢查室，在技術人員的指導下，接受連續六小時以上的

睡眠多項生理監測。經由生理訊號的分析，找出睡眠障礙的原因，以採取有

效的治療方法，增進睡眠效率及品質。

二、檢查前注意事項

1.請攜帶健保卡與檢查單至淡水馬偕，馬偕樓四樓睡眠中心準時報到。檢查時

間為晚上八點至隔日早上六點整。

2.檢查前請先在家洗澡及洗頭，勿擦髮油，噴膠水，化粧、擦口紅、塗乳液及

指甲油等。

3.檢查當天中午請勿睡午覺及儘量少喝咖啡或茶等刺激性飲料。

4.若有服用藥物者，請依醫師指示照常服用。睡前藥物請攜帶，當天依技術師

指示再服用。

三、檢查中注意事項

1.檢查過程中，如有需離床，請按鈴告知工作人員，並由工作人員協助下床。

2.手機請調靜音。

四、檢查後衛教指導

1.檢查兩個禮拜後回門診看報告。

2.若當晚有服用睡眠藥物，請確認無頭暈不適後再行離開醫院。

**如有疑問請於晚上上班期間電洽 淡水院區 (02) 28094661轉分機2863**

**馬偕醫院生理檢查科製**